

第十三章 (13) 家校合作與商校合作

其實，香港最早出現家長教師會的學校是在 20 世紀的 50 年代，但只局限在很少數學校，對大局無甚影響，但這些學校在家校合作方面取得良好成績和經驗。在幾乎相距四十年後的 1992 年，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五號報告書正式建議成立「家長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鼓勵學校成立家長教師會。1993 年 2 月，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於成立，1997 年教育統籌局於每一所中、小學開設一個簡稱為「家教會」組織，旨在家校攜手，使學校與家長多些了解及溝通。隨着家長對子女更多的關心，需要加強學校和家長間的溝通了解，有些熱心家長還參加學校的許多義工服務，甚至參與校政，加入校董會，協助學校的發展；學校又開辦家長課程，幫助家長了解和教育子女，舉辦家長教師多種活動。踏入 21 世紀，政府確定成立家長教育導向委員會，制訂推行家長教育的整體策略。這些都反映了家校合作越來越受到重視。2005 年更引入“商校合作計劃”，希望藉此帶領學生走向社會和走出課堂，擴闊視野，獲得有關的學習經歷。

13-1 中小學教科書加價，13-2 中小學概覽，13-3 修訂派位機制，13-4 家長教育導向，13-5 家長教師會手冊，13-6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13-7 家校攜手，13-8 「健康與關愛」的家校文化，13-9 商校合作，13-10 強制入學令，13-11 《望子成龍 家長心事》，13-12 補習文化，13-13 遊學團，13-14 《課本面面觀：家長指南》，13-15 選校指南，13-16 《家長教師會幹事培訓資源》，13-17 《豈能沒有您——家長教師會資料冊》，13-18 《實踐與前瞻——家長教師會幹事培訓冊》。

13-1 中小學教科書加價——香港中小學教科書加價，售價連續十年高於通脹水平，家長負擔不輕，令家長百上加斤。據調查顯示，2007 年教科書價格普遍上升 3 至 5%。部分新版教科書較舊版只是在內容上略加註釋、改變排版，便重新包裝印刷，家長被逼買新版貴書。有關團體質疑書商加價不合理，並促請教統局嚴格監管書商改版及加價等問題。

13-2 中小學概覽——為了家長在選擇學校時，對學校作全面的考慮和評價，令家長對學校的構和運作增加認識，了解到學校運作的多元性，從而產生多方面的教育效果。近年，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每年編印了中小學概覽，《概覽》提供的學校資料，一般以該年 9 月的資料為準；所有資料皆由學校負責提供及核實。2007 年起還推出簡體版，以方便有需要的家長參閱。《概覽》觸及各校實力，包括學生升中獲派位組別、教師基準試達標情況、課外活動、校際比賽成績、考試安排等等，由於關係到未來學校收生和家長為子弟選校，因此這份資料受到社會和家長所注視。

13-3 修訂派位機制——2007 年教育局實行新的派位機制，家長在自行分配學位階段，可填寫兩個志願，而學校的自行分配比率將提升至 30%，家長有較大的機會，讓孩子憑面試及校內成績進入心儀學校。自行分配學位：學額比率 30%。可申請中學數目：2 所；統一派位：不受校網限制學校選擇：每所中學撥出統一派位學額的 10%。派位組別：維持 3 個。留意每區組別成績不同，家長希望跨區選校要特別留意。

13-4 家長教育導向——行政長官在 2000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額外提供 5000 萬元非經常撥款，進一步加強家長教育方面的工作。當局又成立家長教育導向委員會，制訂推行家長教育的整體策略、考慮如何善用上述撥款、協調有關方面的推行工作，以及監察工作進度。家長教育導向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制定整體策略，鼓勵更多社會人士參與家長教育。協調各有關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推動家長教育的工作。確保有效運用 2000 年《施政報告》所預留的 5000 萬元，支援家長教育，鼓勵家長參與教育事務，並製作有關兒童身心及智力發展的參考資料，供家長及幼兒工作者使用。監察、檢討和評估家長教育工作的推行。

13-5 家長教師會手冊——青少年教育要獲得良好的效果，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是學校與家長的溝通和合作。1982 年，國際經濟合作組織（OECD）顧問團訪問香港，曾建議成立家長教師會，1992 年教育統籌委

員會第五號報告書正式建議成立「家長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鼓勵學校成立家長教師會。到1996年，全港有500多間學校成立了家長教師會，也積累了豐富的經驗，於是由家長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宣傳及推廣工作小組系統整理了這些經驗，匯編成冊。共分六個章節：1) 家長教師會的目標和功能，2) 家長教師會的類別、組織、職權範圍和各理事的權責，3) 如何成立家長教師會，4) 如何推行家長教師會的會務，5) 家長教師會的資源，6) 家長教師會工作上遇到的問題和建議解決的方法，還有15個附錄樣本等。由教育署家長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在1997年出版。

13-6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教育統籌委員會在《第五號報告書》中建議成立一個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透過統計調查、為學校撥備活動經費、編製訓練教材、宣揚家庭與學校建立更緊密的關係，及鼓勵學校設立家長教師會，從而促進家庭與學校的合作。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於1993年2月成立，成員包括主席、教育局的當然委員、分別來自幼稚園、小學、中學及特殊學校的教育工作者、本地學校的學生家長、親職教育工作者及專業人士。教育局為家校會提供秘書處做支援服務。

13-7 家校攜手——1997年教育統籌局於每一所中、小學開設一個簡稱為「家教會」組織，旨在家校攜手，使學校與家長多些了解及溝通。到2005/06年，中小幼幾類學校設有家長教師會的已分別為87.1%、92.8%和27.3%，特殊學校更達93.4%，近年這一比例數值更有增加。

13-8 「健康與關愛」的家校文化——家校會以「健康人生」為主題，推動學校和家庭的健康文化。希望家長更了解孩子的需要，孩子亦更明白父母的苦心，彼此尊重，互相欣賞，實踐賞識與關愛的理念。多舉辦「健康人生」的活動，以「欣賞」取代「批評」，以「認識」代替「抱怨」，建構和諧與健康的家校文化。

13-9 商校合作——教育局在2005年推出“商校合作計劃”，帶領學生走出課堂，擴闊視野，藉參與商界運作，獲得有關的學習經歷。2007年，參與該計劃的工商機構逾150個，為超過16000名學生舉辦逾260項活動，包括參觀工作場所、企業工作坊、貿易展覽、工作實況觀察和在職實習等。

13-10 強制入學令——任何家長無合理辯解而沒有遵守入學令，即屬犯罪，一經定罪，可處第3級罰款及監禁3個月（由2000年第205號法律公告修訂）；但如已根據第74A條針對入學令或對入學令的更改提出上訴，則在該上訴獲得處理、撤回或放棄之前，即使沒有遵從該入學令或經更改的該入學令（視屬何情況而定），亦不屬犯罪（由2001年第8號第9條修訂）。

13-11 《望子成龍 家長心事》——作者多年來從事家長教育，具有豐富經驗，本書就家長所廣泛關心的一些議題，提供了不少具建設性的意見，書中分享和討論家長普遍面對的困難和需要，語重心長地誠懇提點，客觀詳盡地剖析個案，讓父母們在不經意間吸收消化，並深印心中，終生受惠，相信有助加深大家對有關問題的認識，並可提高家長對管教子女的知識及處理問題的能力。作者：狄志遠，明報出版社出版。

13-12 補習文化——香港教育對公開考試十分看重，各校普遍實行應試教育，導致補習十分流行，特別是中四至中七，學生需要應付香港會考，所以學生都甚為重視考試，結果造就了香港的補習文化。香港有許多補習社提供在一般課堂學習以外的授課與練習。這些補習大多為應付香港各種會考，給學生提供模擬試題，教授答題技巧等；更有提供預測試題服務，令學生可選擇性溫習。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的資料，2004/05年度，在小學和高中學生中，補習的都超過三成，在預科更有近五成。補習的學生平均花費在\$800以上，也造就了所謂補習天王的畸型社會現象。

13-13 遊學團——遊學團是一種主題旅遊，同時提供旅遊加學習。這種性質的旅遊活動由來已久，直至1997年前後，香港家長流行在正規課程之外的長假期，例如暑假、聖誕節，為子女報名到外地，目的是學習異地文化、學習普通話、英語、電腦知識或接受簡單軍事訓練等。家長相信出國遊學，有助子女增廣見聞。遊學團大幅普及，及後有遊學團出團期間，酒店遭遇火災，有家長繳費後亦曾發現未能成團，遊學團這種接待年輕學生的旅遊模式引起社會關注。

- 13-14 《課本面面觀：家長指南》**——課本是學生的多元學習資源之一，適當運用優質的課本，既能支援教師教學，亦可促進學生學習。教育局關注課本價格與改版等問題，每年都會提醒家長為子女購買課本與學習材料時的注意事項；2008年更推出新的《課本面面觀：家長指南》。「家長指南」希望給家長提供有關購買課本時應留意的要點，幫助家長作出恰當的決定，並發揮家長作為主要持份者的影響力，以便學校能為他們的子女選擇最合適的課本與學習材料。內容豐富實用，包括介紹學校選用課本及本局評審課本的過程；改版、「重印」與「重印兼訂正」的課本之分別，以及購買課本需知等資訊，以幫助家長成為一個精明消費者。「家長指南」並介紹家長為子女購買課本時，應注意學校書單所列的重要資料，包括：1) 書名、版次、編著者、出版社、出版年份和價格；2) 可以沿用的舊版課本；3) 可自行決定是否購買「供參考之用」的工具書或學習材料，如字典及地圖等。
- 13-15 選校指南**——家長“望子成龍”，對子女入學極為重視，坊間便適應家長的要求，大量出版選校指南、天書，從幼兒園入學天書到小學、中學升學，升大的又有選校和選科，一應俱全，又有學校排位、選校秘訣等等，售價不菲，但銷路甚佳，顯示了家長對子女升學和青年人對個人前途的關心。
- 13-16 《家長教師會幹事培訓資源》**——本書分有：1) 社會與教育的現實，2) 教育的合作伙伴，3) 家長教師會的組織和功用，4) 家長教師會的管理及成長，5) 有效的交往，6) 怎樣和解衝突。作者：江紹倫。由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在1999年出版。
- 13-17 《豈能沒有您——家長教師會資料冊》**——本書分有：1) 成立家長教師會的目的，2) 家長教師會的功能，3) 家長教師會委員，4) 家長教師會的資源，5) 家長教師會的運作。由教育署、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及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合作於2001年出版。
- 13-18 《實踐與前瞻——家長教師會幹事培訓冊》**——本書分有：1) 家長教師會不同發展的四個階段及遇到的挑戰，2) 家長篇，3) 教師篇，4) 發展篇，5) 心聲篇。由教育署、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及香港家庭福利會在2000年合作出版，同類培訓冊還有由教育署、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及香港明愛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等機構合作出版的書刊。